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七、部门收入预算表
- 八、部门支出预算表
- 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负责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自治区党委和吴忠市委的决策部署及县委的工作要求，把坚持和加强党中央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落实到履行职责过程中，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贯穿自然资源工作各方面全过程，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动态监测、统计分析评价。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及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负责林地确权颁证。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

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贯彻执行国家考核标准。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自然资源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实施全县自然资源发展规划，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承担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承担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承担拟订并实施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六）负责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贯彻落实国家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实施主体功能区规划管理，组织编制、修订并监督实施全县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承担自治区对市县国土空间规划进行一致性审查并完成对执行情况进行考核的任务。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优化调整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和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全县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贯彻落实全县城乡规划管理和风景名胜区管理。

（七）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国家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执行自治区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九)负责全县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国家确定的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负责全县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管理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县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确保地图的准确性和合法性。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管理保护和维护。

(十一)推进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贯彻执行国家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组织实施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二)负责自然资源领域监督和执法，负责全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矿产、土地重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法监管工作。

(十三)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盐池县自然资源局部门预算包括：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本级预算。无二级预算单位。行政编 11 人，事业编 51 人。

单位内设机构包括：（1）行政及后勤部（包括机关，办公室，财务室，工会）（2）矿产资源管理所（3）自然资源确权登记中心（4）国土空间规划服务中心（5）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所（6）测绘站（7）自然资源管理服务中心（8）自然资源保护监督所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2384.1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873.44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873.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510.75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2384.19 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0.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9.9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4.66 万元、农林水支出 400.0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020.68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18.75 万元。

二、关于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60.7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1460.75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0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408.86 万元，下降 21.87%，主要原因为机构改革，部分人员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人员经费 1366.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06.62 万元、津贴补贴 334.26 万元、奖金 209.1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7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54.36 万元、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缴费 48.2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4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3 万元、住房公积金 94.93 万元、医疗费 6.10 万元、退休费 145.28 万元、生活补助 0.30 万元、医疗费补助 38.99 万元；

公用经费 93.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6.00 万元、印刷费 0.20 万元、水费 0.25 万元、电费 2.00 万元、邮电费 2.50 万元、取暖费 9.97 万元、差旅费 20.00 万元、租赁费 0.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0 万元、劳务费 1.00 万元、工会经费 8.1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8.1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2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10923.4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10412.6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510.75 万元。包括：农林水支出（213）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05）农村基础设施建设（04）2025 年预算 40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决算数）减少 1139.56 万元，下降 74.02%。主要用于盐池县土地整理和生态修复。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20）自然资源事务（01）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08）2025 年预算 50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0.85 万元，增长 1.73%。主要用于执法业务费等。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20）自然资源事务（01）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99）2025 年预算 10054.69 万元，比 2024 年

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10025.12 万元，增长 33903.01%。主要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土地跨省调剂-土地租赁费）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24）自然灾害防治（06）地质灾害防治（01）2025 年预算 418.75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决算数）增加 83.7 万元，增长 24.98%。主要用于地质灾害防治。

三、关于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5.8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5.5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 万元。

202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4 年减少 6.6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0.00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按照三公经费标准执行；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 0.00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按照三公经费标准执行；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6.76 万元，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公务用车减少 1 辆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公务接待费增加 0.1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公务接待人数、次数增加。

四、关于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收入总预算 12384.1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873.4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510.75 万元；支出总预算 12384.1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2384.19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1873.44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债务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投资预算收益 0.00 万元，占 0.00%；其他预算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764.69 万元，占 6.17%；事业支出 11619.5 万元，占 93.83%；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投资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债务还本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本级及所属 0 个行政单位和 0 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3.9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6.53 万元，下降 28.00%。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部分人员转至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盐池县自然资源局政府采购预算6.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盐池县自然资源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3496.00平方米，价值329.08万元；土地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车辆1辆，价值14.49万元；办公家具价值45.28万元；其他资产价值336.56万元。国有资产分布情况为：

本级部门房屋3496.00平方米，价值329.08万元；土地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车辆1辆，价值14.49万元；办公家具价值45.28万元；其他资产价值336.56万元。

所属单位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土地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办公家具价值0.00万元；其他资产价值0.00万元。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5年盐池县自然资源局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如下：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盐池县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期	2025.1-2025.12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		
	其中：财政拨款	120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消除治理区安全隐患，保障周边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创建安居乐业稳定的工作环境；修复地形地貌，使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恢复土地资源功能，消除崩塌地质灾害隐患，使土地资源恢复利用价值，为实现当地经济可持续发展，构建和谐社会奠定基础。			
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治理点(处)	3
			初步设计(份)	1
			竣工报告(份)	1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初步设计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治理工程建设完成时间	2025年底
		成本指标	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特大型地质灾害防治)补助资金(万元)	1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减轻地质灾害风险(处)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对区域整体生态可持续利用的影响度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巩固拓脱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土地跨省调剂-土地租赁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新增一次性	项目期	2025-2025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 25000 亩土地供应。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租地面积	25000 亩
		质量指标	完成合格率	≥ 98%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限	2023-12-1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资金	1000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农户增收效果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可促进社会的稳定性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环境持续好转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了产业发展、扶持农民增收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盐池县地质灾害隐患除险治理工程		
主管部门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实施单位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	项目期	2025.1-2025.12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0.750721
		其中：财政拨款		110.750721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消除治理区安全隐患，保障周边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创建安居乐业稳定社会、工作环境；修复地形地貌，使其与周边环境相协调；恢复土地资源功能，消除崩塌地质灾害隐患，使土地资源回复利用价值，为实现当地经济可持续发展，构建和谐社会奠定基础。		
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质灾害治理点	2处
			初步设计	1份
			竣工报告	1份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初步设计通过率	100%
			竣工报告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初步设计时间	2025年4月
			治理工程建设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验收报告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
		成本指标	中央投入资金	110.75072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减轻地质灾害风险	2处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对实施区域地貌恢复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对区域整体生态 可持续利用的影响度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区域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盐池县自然资源局 2025 年部门预算—— 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入：财政预算拨款收入是指财政部门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市局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区财政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三、基本支出：基本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

四、项目支出：项目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